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

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作出决议：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网宿科技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 KDDI Corporation 购买其持有的 CDNetworks Co.Ltd. 的 12,149,768 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网宿科技有限公司取得标的公司 97.82%的股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如下：

一、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履行法定程序的说明

（一）上市公司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获得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获得交易对方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批准或核准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包括：

- 1、本次交易尚需通过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尚需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对本次交易涉及境外投资的备案；
- 3、本次交易尚需完成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境外投资的备案；
- 4、本次交易尚需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登记。

在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前本次交易不得实施。

本次交易获得上述批准及授权后，需于本次交易完成交割后 30 日内向韩国公平贸易委员会（The Korea Fair Trade Commission）提交本次交易涉及的企业合并报告，并向韩国外汇交易机构或经授权的外汇交易银行办理本次交易涉及的外国投资公司登记。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

二、关于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本次重组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对所提交的法律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说明。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8 日